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装备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申请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或“被申请人”）。

- 法院裁定的类型：破产清算。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装备公司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装备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后，若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装备公司破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破产执行结果和会计师审计为准。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破产申请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装备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收到了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亭湖区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苏 0902 破申 72 号]，亭湖区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南京徽誉

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誉公司”或“申请人”）对装备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法院《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

申请人徽誉公司与被申请人装备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申请人申请对被申请人进行破产清算。

2023年11月17日，盐城中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载明“经调查，装备公司资产金额48744.02万元，负债金额51124.12万元，已严重资不抵债”。法院认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依照本法规定清理债务’，本案中，装备公司不能清偿债务，引发执行程序。后经亭湖区法院强制执行，现有资产不能清偿其所欠债务，已明显缺乏清偿债务的能力，故符合破产清算的受理条件。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三条、第五百一十四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受理南京徽誉商贸有限公司对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本裁定自出具之日（2023年11月18日）起生效。”

二、被申请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2692577109M

3、住所：盐城市南洋经济区环保产业园经五路（28）

4、注册资本：11,111.11 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周伟

6、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28 日

7、经营范围：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非标设备制造、设计、安装；环境保护工程技术研发、咨询；环境保护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金属结构制造、安装；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设计、制造；市政公用工程、管道工程设计、施工；污水处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权结构

装备公司注册资金 11,111.11 万元人民币，远达环保持股 45.90%，地方国有股东盐城环保产业投资集团公司、盐城海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40%和 10%，自然人股东陈茂荣、吴成卫分别持股 3.10%和 1%。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000	48,459
负债总额	56,654	56,046
净资产	-3,654	-7,587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708	3,530
净利润	-6,187	-3,935

三、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装备公司破产清算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装备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后，若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以及该事项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公告事项可能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最终影响以破产结果和会计师审计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对该事项进展的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2023）苏 0902 破申 72 号]。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